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

1. **饼干**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9921-2021 《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31607-2021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710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饼干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霉菌、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1. **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49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 709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整顿办函[201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2012年第10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餐饮食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铬(以Cr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₁、可待因、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吗啡、那可丁、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胭脂红、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罂粟碱。

1.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₁、霉菌、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1. **蛋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4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与蛋制品》、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 29921-2021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SB/T 10369-2012《真空软包装卤蛋制品》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蛋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菌落总数、铅(以Pb计)、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

1. **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 3163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淀粉及淀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霉菌和酵母、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1. **豆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12-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 29921-2021《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31607-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豆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大肠菌群、黄曲霉毒素B₁、金黄色葡萄球菌、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铅(以Pb计)、三氯蔗糖、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1. **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740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31607-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方便食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霉菌、铅(以Pb计)、三氯蔗糖、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水分、酸价(KOH)、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1. **蜂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4963-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蜂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地美硝唑、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果糖和葡萄糖、甲硝唑、菌落总数、洛硝达唑、氯霉素、霉菌计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嗜渗酵母计数、蔗糖。

1. **糕点**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 29921-2021《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31607-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709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糕点抽检项目包括安赛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丙二醇、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大肠菌群、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霉菌、纳他霉素、铅(以Pb计)、三氯蔗糖、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1. **罐头**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 7098-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罐头抽检项目包括阿斯巴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赤藓红、镉(以Cd计)、柠檬黄、日落黄、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无机砷(以As计)、苋菜红、胭脂红、乙二胺四乙酸二钠、诱惑红。

1. **酒类**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57-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758-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T 10781.1-2006 《浓香型白酒》、GB/T 10781.1-2006《浓香型白酒》、GB/T 10781.2-2006《清香型白酒》、GB/T 20822-2007 《固液法白酒》、GB/T 20825-2007 《老白干香型白酒》、GB/T 27588-2011《露酒 》、GB/T 4927-2008 《啤酒》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酒类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甲醇、甲醛、酒精度、酒精度(20℃)、铅(以Pb计)、氰化物(以HCN计)、三氯蔗糖、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原麦汁浓度。

1. **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卫生部公告〔2011〕4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粮食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镉(以Cd计)、过氧化苯甲酰、黄曲霉毒素B₁、偶氮甲酰胺、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玉米赤霉烯酮、赭曲霉毒素A。

1. **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26-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 29921-2021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T 23586-2009 《酱卤肉制品》、食品整治办[2008]3号、整顿办函[2011]1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镉(以Cd计)、铬(以Cr计)、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氯霉素、铅(以Pb计)、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酸性橙Ⅱ、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胭脂红、总砷(以As计)。

1. **乳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9302-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GB 19644-201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 》、GB 25190-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GB 25191-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9921-2021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乳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蛋白质、非脂乳固体、酵母、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霉菌、三聚氰胺、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酸度、脂肪。

1. **食糖**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3104-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T 317-2018 《白砂糖》、GB/T 35884-2018《赤砂糖》、GB/T 35885-2018 《红糖》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食糖抽检项目包括不溶于水杂质、二氧化硫残留量、干燥失重、还原糖分、螨、色值、蔗糖分、总糖分(蔗糖分+还原糖分)。

1. **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GB 22556-2008《豆芽卫生标准》、GB 2707-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33-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农业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年第11号)、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整顿办函[2010]50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食用农产品抽检项目包括2,4-滴和2,4-滴钠盐、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阿维菌素、百菌清、倍硫磷、苯醚甲环唑、吡虫啉、吡唑醚菌酯、丙溴磷、草甘膦、哒螨灵、狄氏剂、敌敌畏、地美硝唑、地塞米松、地西泮、啶虫脒、毒死蜱、对硫磷、多菌灵、多西环素、恩诺沙星、二甲戊灵、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氟虫腈、氟硅唑、氟环唑、腐霉利、镉(以Cd计)、铬(以Cr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₁、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己唑醇、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硫菌灵、甲基异柳磷、甲氰菊酯、甲霜灵和精甲霜灵、甲硝唑、甲氧苄啶、金霉素、腈苯唑、腈菌唑、克百威、克伦特罗、孔雀石绿、喹乙醇、莱克多巴胺、乐果、联苯菊酯、六六六、氯吡脲、氯丙嗪、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霉素、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马拉硫磷、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嘧菌酯、嘧霉胺、灭多威、灭线磷、灭蝇胺、尼卡巴嗪、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噻虫胺、噻虫嗪、三唑磷、三唑酮、杀扑磷、沙丁胺醇、沙拉沙星、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水胺硫磷、四环素、酸价(以脂肪计)(KOH)、涕灭威、替米考星、土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戊唑醇、烯酰吗啉、烯唑醇、辛硫磷、溴氰菊酯、亚硫酸盐(以SO₂计)、氧乐果、乙螨唑、乙酰甲胺磷、异丙威、异菌脲、赭曲霉毒素A、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组胺、唑虫酰胺。

1.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16-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T 8233-2018《芝麻油》、SB/T 10292-1998 《食用调和油》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过氧化值、极性组分、溶剂残留量、酸价、酸价(KOH)、酸价(以KOH计)、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乙基麦芽酚。

1. **蔬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714-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蔬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阿斯巴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亚硝酸盐(以NaNO₂计)。

1. **薯类和膨化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740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9921-2021《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31607-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薯类和膨化食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₁、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

1. **水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488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蜜饯》、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T 22474-2008《果酱》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水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菌落总数、亮蓝、霉菌、柠檬黄、铅(以Pb计)、日落黄、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苋菜红、胭脂红。

1. **速冻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9295-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速冻食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1. **糖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739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GB 19299-2015 《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果冻》、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糖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酵母、菌落总数、霉菌、柠檬黄、铅(以Pb计)、日落黄、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苋菜红、胭脂红。

1. **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2687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GB 2717-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 》、GB 2718-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GB 2719-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GB 272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用盐》、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T 18187-2000《酿造食醋》、GB/T 8967-2007《谷氨酸钠(味精)》、SB/T 10371-2003《鸡精调味料》、SB/T 10416-2007《调味料酒》、食品整治办[2008]3号、整顿办函[2011]1号、整顿办函〔2011〕1 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调味品抽检项目包括阿斯巴甜、氨基酸态氮、氨基酸态氮(以氮计)、钡(以Ba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呈味核苷酸二钠、大肠菌群、碘(以I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对羟基苯甲酸甲酯钠,对羟基苯甲酸乙酯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镉(以Cd计)、谷氨酸钠、黄曲霉毒素B₁、菌落总数、可待因、罗丹明B、氯化钠(以NaCl计)、氯化钠(以干基计)、吗啡、那可丁、铅(以Pb计)、三氯蔗糖、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苏丹红Ⅰ、苏丹红Ⅱ、苏丹红Ⅲ、苏丹红Ⅳ、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亚铁氰化钾(以亚铁氰根计)、罂粟碱、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总酸(以乙酸计)。

1. **饮料**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GB 17323-1998《瓶装饮用纯净水》、GB 19298-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含第1号修改单）》、GB 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 《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710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 》、GB 8537-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T 10792-2008《碳酸饮料（汽水）》、GB/T 21733-2008《茶饮料》、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安赛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茶多酚、大肠菌群、蛋白质、电导率[(25±1)℃]、二氧化碳气容量(20℃)、耗氧量(以O₂计)、酵母、界限指标-偏硅酸、界限指标-锶、菌落总数、咖啡因、霉菌、镍、柠檬黄、铅(以Pb计)、日落黄、三聚氰胺、三氯甲烷、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锑、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铜绿假单胞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苋菜红、硝酸盐(以NO₃⁻计)、溴酸盐、亚硝酸盐(以NO₂⁻计)、胭脂红、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余氯(游离氯)、展青霉素。